

西安交通工程学院文件

西交院校发〔2022〕67号

西安交通工程学院 关于做好2022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“十四五”教育发展规划》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等文件要求，进一步深化新发展阶段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，培养造就创新创业生力军，根据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【2022】5号文件《关于做好2022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申报和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，现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

计划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大创项目”）申报工作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按照“兴趣驱动、自主实践、重在过程”的原则，培养学生创新精神、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。全面动员、广泛参与，注重培育优秀项目申报2022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，对于符合条件的团队组织其参加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。

二、项目类型与类别

大创项目实行项目制管理，在类型上分为创新训练项目、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，在类别上分为一般项目和重点支持领域项目两类。

（一）项目类型

1. **创新训练项目**：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在导师指导下，独立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、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、研究报告撰写、成果(学术)交流等工作。

2. **创业训练项目**：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，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角色，完成商业计划书编制、可行性研究、企业模拟运行、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。

3. **创业实践项目**：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，采用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等成果，提出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服务，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。

以上3种类型的项目，符合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相融合，与乡村振兴战略相结合等条件的均可在申报表中注明为“青年

红色筑梦之旅”项目。

（二）项目类别

一般项目：按照我校今年申报的项目，学校择优推荐，拟建设国家级项目6项，省级项目50项，校级项目30项。

重点支持领域项目：旨在鼓励引导大学生根据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重大战略需求，结合创新创业教育发展趋势，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出创新创业成果。我校将从本次申报的项目中遴选1个符合要求的项目申报重点支持领域项目。

三、经费资助

学校对项目经费实行预借和结题报销制，国家级重点支持领域项目，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全部经费由学校予以资助；国家级项目学校给予20000元资助，省级项目学校给予10000元资助，校级项目学校给予5000元资助。特殊情况由主管部门提出意见会同财务部门协商解决，项目经费由承担项目的学生使用，指导教师负责监督管理。

四、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项目推荐要求

今年的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，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第三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大学生回信重要精神，紧扣“建党百年”主题，大力弘扬跨越时空的伟大的井冈山精神，将红色教育、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，贯穿“四史”教育，全面推进课程思政，厚植学生“爱党爱国”情怀；聚焦革命老区，开展公益创业，引导师生服务乡村振兴，在全国范围内打造一堂主题鲜

明的思政大课、实践大课。

参加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的项目团队须根据《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》要求，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进行报名(网址：<http://cy.ncss.org.cn>，具体报名时间及要求详见大赛通知)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(一)“大创项目”是实践育人的重要手段，是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，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，培养造就创新创业生力军的重要抓手。各院(部)要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宣传，持续引导，鼓励申报，保质保量完成好本年度“大创项目”申报工作，各院(部)申报情况将作为本次立项推荐的重要参考。

(二)“大创项目”面向本科生申报，鼓励学生跨院系、跨专业、跨年级组建团队申报项目；鼓励学生围绕“互联网+”现代农业、“互联网+”制造业、“互联网+”信息技术服务、“互联网+”文化创意服务、“互联网+”社会服务等自主开展研究探索。

(三)每个团队人数应控制在5人以内，项目组成员必须有明确的分工。每位学生同一学年内原则上只能参与(担任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成员)一个项目，在校期间参与项目(担任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成员)不超过2项。原则上要求项目负责人在毕业前完成项目。

(四)按照建立国家、地方、校(院)三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体系的要求，我校将遴选优秀的项目统一报至省

教育厅，由省教育厅统一报送国家级及省级立项项目，校级项目由我校自行遴选立项。

六、材料报送

（一）申报材料

1. 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》（见附件 3，EXCEL 格式，以院部为单位汇总，电子版、纸质版各一份）。

2. 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表》（见附件 5，根据项目类别选择对应的申报表填写，封面上无需勾选重点支持领域项目，附件5要求word版电子版一份，纸质版两份，文件命名格式为学院名+项目名称）。

注：附件电子版可在官网下载。

（二）报送时间及方式

请各单位于2022年5月18日（星期三）前以院（部）为单位，盖章后，将材料报送至创新创业学院（校务楼510）。

联系人：卢老师 电话：029-89026924



抄送：校领导。

西安交通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2年4月18日印发
